

國立成功大學

112年度

消防安全設備檢修申報

消防安全設備自行檢查表

滅火器	1. 放置於固定且便於取用之明顯場所
	2. 安全插梢無脫落或損傷等影響使用之情形
	3. 噴嘴無變形、損傷、老化等影響使用之情形
	4. 壓力指示計之壓力指示值在有效範圍內
	5. 無其他影響滅火器使用之情形（如放置雜物）

註：滅火器製造年份超過十年應實施水壓測試，製造年份無法辨別，亦同。



註：滅火器勿直接放置於地面因地面有濕氣，會造成滅火器瓶底生鏽。

消防安全設備自行檢查表

室內(外) 栓或移動式泡沫滅火設備

1. 消防栓箱門確實關閉，水帶及瞄子之數量正確
2. 消防栓箱內瞄子及水帶等無變形、損傷等無法使用情形
3. 紅色幫浦表示燈保持明亮 **僅消防幫浦動作時會亮**
4. 無其他明顯影響使用之情形（如放置雜物） **法規規定：1公尺**



註：自行檢查要點~~

- (1) 電源燈為恆亮。
- (2) 手/自動開關在自動位置。
- (3) 警報開關在ON位置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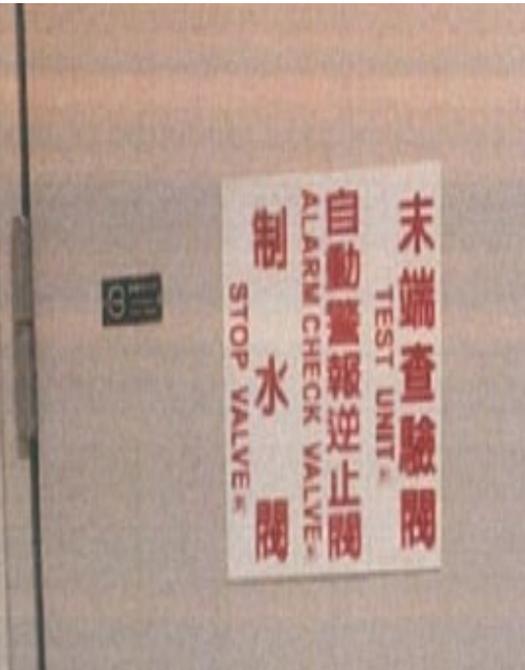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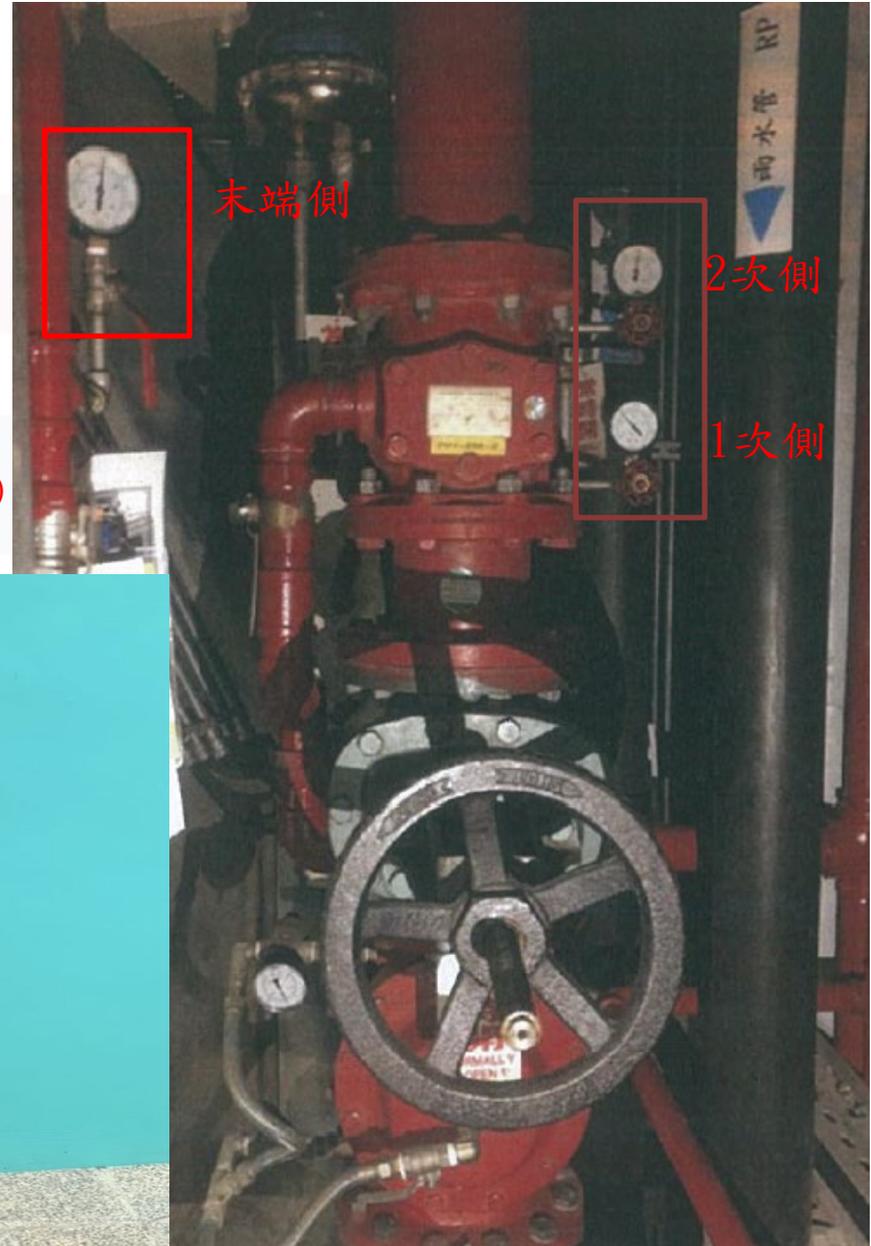
註：水帶及水帶接頭分開認證，故以較舊的年限為基準

消防安全設備自行檢查表

撒水設備	1. 無新設隔間、棚架致未在撒水範圍內之情形
	2. 撒水頭無變形及漏水之情形
	3. 送水口無變形及妨礙操作之情形
	4. 制水閥保持開啟，附近並有「制水閥」字樣之標識
	5. 無其他明顯影響使用之情形（如放置雜物）

自行檢查要點：

- (1) 壓力值：末端 \geq 2次側 \geq 1次側
- (2) 送水口應標示送水壓力(95年後蓋的建築物)
且送水口前方應無雜草等障礙物阻擋



消防安全設備自行檢查表

火警自動警報設備	1. 受訊總機電壓表在所定之範圍內或電源表示燈保持明亮 2. 火警探測器無變形、損壞等無法使用之情形
火警發信機	1. 按鈕前之保護板，無破損、變形及損壞等影響使用之情形 2. 無其他明顯影響使用之情形（如放置雜物）
緊急廣播設備	實際進行廣播播放測試，確保設備能正常播放



偵煙式探測器



差動式探測器



定溫式探測器



預備電池電壓應在綠色範圍內
 停電時，受信總機需繼續動作

消防安全設備自行檢查表

避難器具	1. 避難器具之標識，無脫落、污損等影響辨識之情形
	2. 避難器具及其零件，無明顯變形、脫無等影響使用之情形
	3. 避難器具周遭無放置雜物影響其使用之情形
	4. 下降空間暢通無妨礙下降之情形（如設置遮雨棚）



自行檢查要點：

- (1) 應有入口、方向牌及操作說明牌。
- (2) 前方六十公分範圍內應無阻擋。
- (3) 下降時應旁50公分範圍內無阻擋。

消防安全設備自行檢查表

標示設備	1. 無內部裝修，致影響辨識之情形 2. 無標識脫落、變形、損傷或周圍放置雜物等影響辨別之情形 3. 燈具之光源有保持明亮，無閃爍等影響辨識之情形
緊急照明燈	1. 燈具外觀無變形、脫落或污損之情形。 2. 確認隔間牆、風管、導管、傢俱、裝飾物等有无造成照明障礙。



消防安全設備自行檢查表

氣體滅火設備	1. 滅火藥劑儲存容器：以目視確認儲存容器、固定架、有無變形、腐蝕等情形。
	2. 手動起動裝置的易見處有標示所防護區域名稱、操作方法及安全上應注意事項。
	3. 噴頭外觀無變形、損傷、明顯腐蝕、阻塞等情形。
	4. 防護區域無因室內裝修或其他工程造成防護區域變更或遭破壞。



法規定義之氣體滅火設備如下：

- (1) InterGas
- (2) Halon
- (3) Carbon Dioxide

釋放區	支數	電磁閥釋放編號
	47	SF 1~SF 7
	16	SF 7
	3	SF 5
	9	SF 3
	2	SF 4
	13	SF 1-2
	11	SF 3-4
	13	SF 1-2
	7	SF 5-6
	11	SF 3-4 2-6
	2	SF 4
	11	SF 2-6

消防安全設備自行檢查表

排煙設備	1. 防煙垂壁無變形、損傷及拆除等。
	2. 目視排煙口、出煙口無顯著變形、損傷。
	3. 排煙口及出煙口周圍無放置造成排煙障礙之物品。
	4. 風管固定支架無顯著變形、損傷，風管無變形、龜裂、損傷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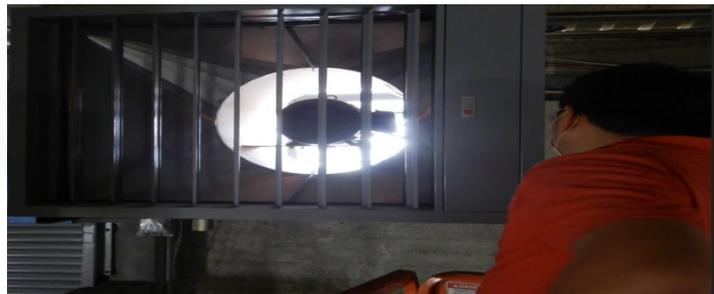
排煙設備

(1) 排煙垂壁應完整無破損

(2) 以探測器測試應連動下列設備：

(2)-1：自然排煙窗。

(2)-2：機械排煙機。





感謝聆聽